

汉滨区财政局文件

汉区财整（2020）38号

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

区直有关单位：

根据汉滨区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2020年涉农整合资金分配使用方案的批复（第六批）》（汉脱指发〔2020〕27号），现从安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安财社〔2020〕141号）文件中下达854.53万元（详见附表）。

一、请收到资金后，加快项目实施，及时拨付资金，加快支出进度。

二、请按资金用途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填报绩效目标表，于三个工作日内报财政局社保股，并按规定对绩效目标进行审核、运行监控、自评，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脱贫办、区财政局。

三、按扶贫项目资金“三级两账”监管系统要求，及时

+

将项目资金台账录入监管系统。

四、年终请列入相应科目，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



汉滨区财政局

2020年11月9日

抄送：预算股、国库股、经建股、农业股、国库支付中心

汉滨区财政局

2020年11月8日印发

2020年第六批涉农整合资金分配表

资金使用单位	市级文号	资金（万元）	实施项目内容	支出功能科目	经济分类科目
交通局	安财社（2020）141号	25	用于洪山镇兴隆社区二组公路建设项目	2140104 “公路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设
人社局	安财社（2020）141号	500	疫情期间开发的扶贫公益性岗位工资补助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水利局	安财社（2020）141号	129.53	节水灌溉项目	2130305 “水利工程工程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设
住建局	安财社（2020）141号	200	用于恒口示范区危房改造项目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50302 基础设施设
		854.53			